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栋梁新材　　公告编号：2017-082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现金或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公司大股东旗下万邦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资产。拟收购的标的资产所属医药制造行业，该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金额预计将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栋梁新材，证券代码：002082）自 2017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公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2017 年 12 月 23 日公布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81）。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截至公告日，公司确认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由于该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 月 2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本公司承诺争取自首次停牌日起，公司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即承诺争取在 2018 年 1 月 17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开市时起复牌，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 3 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停牌期间，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30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